

控股股东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作为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控股股东，已认真阅读发行人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与本公司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且本公司不存在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发行人披露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张国宏

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7日

关于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作为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已认真阅读发行人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与本公司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且本公司不存在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发行人披露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

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索继栓

2022年3月17日